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查我國人民對於友邦，須敦睦誼，不得有排斥及挑撥惡感之言論行爲，早經明令飭遵在案。最近四川成都竟因人民暴動，發生毆擊外人情事，殊違政府睦鄰之旨。除飭主管機關迅速妥爲處理外，茲特重申前令，仰各切實遵守，毋得違背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派何成濬爲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指導員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

主席 林森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衛生署署長劉瑞恆呈，請任命林家瑞爲上海海港檢疫所檢疫醫官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請任命楊冠三爲陸軍步兵少校，馬芳誠、陳淇昌、徐守信、劉德鈴、王興田等五員爲陸軍步兵上尉，黃化書、彭健飛、陳威夏、馬登原、汪先章、王全、王得芳等七員爲陸軍步兵中尉，呂金山、王光林、喬允恭、王鳳奎、宋長清、朱介謙、馮茂卿、梁少甫、張子初、王軍英、何如宸等十一員爲陸軍步兵少尉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請任命章裕、蔡玉成、陳德明、蔡龍鈞、李靜謨、李澹明、連鍾山、左華虞、高文韶、袁子璉、袁璧趙、張文、黃恢亞、萬良楷、峻英奇等十五員爲陸軍步兵少校，戴師宗爲陸軍騎兵少校，李奎光爲陸軍砲兵少校，余義明爲陸軍工兵少校，金作鼎、方紹漢、楊金秋、王夢卜、廖若虛、李天虎、鄭剛等七員爲陸軍步兵上尉，陳琨爲陸軍騎兵上尉，郭玉田、濮始昌等二員爲陸軍砲兵上尉，孫寶賢、李秉衷、巫炫等三員爲陸軍工兵上尉，鄧蔚勛、梁振、黃瑞英、孫又賢、殷仲桓、李宗仰、曹湖山、謝步程、劉炳時、徐恕羣、馬成

2139-1

韶、張英亮、杜光榮、王步勻、姜文樞、李鳳彰、馬子雨、單漱經、王之幹等十九員為陸軍步兵中尉，張行霆為陸軍騎兵中尉，王淞泉為陸軍砲兵中尉，劉長春、韓民醒、謝金銘等三員為陸軍工兵中尉，劉保安為陸軍通信兵中尉，李任光、鄭叔章、許棟丞、王仲安、林從禮、劉秋棠、劉峴、唐建東、邱輔英、胡浩然、張越秀、陳兆璧、尹逢賢、何光文、吉榮、薛榮海、楊宏文、高育賢、張本木、王振球、徐登萊、盧平、韓江、于國謙、藍倬、楊耘初、劉民鐸、錢其琳、尙仰文、廖蔚文、申錦堂、羅曉呼、劉子纓、孫成城、宋紹德、童子英、張毅斌、張啓善、劉慶曾、王度、強鵬舉等四十一員為陸軍步兵少尉，潘益明、程建華、董毅為、樊禮、王洪夫、楊醒等六員為陸軍騎兵少尉，江岳鍾為陸軍砲兵少尉，楊爛、馮玉琨、董承熹、周耀中、王巡樹、黃玉芬等六員為陸軍工兵少尉，徐幼馨、王志敏、王守謙、張英華、崔萬里、王逸凡等六員為陸軍通信兵少尉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為陸軍第四十三師特務營營長南玉樑另有任用，請免本職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主席 林森  
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內政部部长蔣作賓呈，請任命詹漸遠為湖北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秘書，傅文煥為湖北省第八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秘書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內政部部长蔣作賓呈，請任命余廷襄為四川省第十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秘書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內政部部长蔣作賓呈，請任命陳春泉為甘肅省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秘書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主席 林森  
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 
內政部部长 蔣作賓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財政部部長孔祥熙呈，請任命閔天培為財政部祕書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財政部部長孔祥熙呈，為浙江印花菸酒稅局祕書沈延祺、浙江印花菸酒稅局課長陸慶楹、唐斐、洪毅呈請辭職，均請免本職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院長蔣中正呈，據財政部部長孔祥熙呈，請任命湯國琛署浙江印花菸酒稅局祕書，金瑞林、吳朝冕為浙江印花菸酒稅局課長，葉永清署浙江印花菸酒稅局課長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主席 林森

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

財政部部長 孔祥熙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司法院院長居正呈，為司法院科員張大賓另有任用，司法院科員呂慰曾另候任用，均請免本職，應照准。此令。

主席 林森

司法院院長 居正

國民政府令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派田燭錦為甘肅省普通考試試務處處長。此令。

主席 林森

考試院長 戴傳賢

副院長 鈕永建代